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廖真瑜
電話：03-5248168
傳真：03-5237325
電子信箱：05208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新竹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018888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0018888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108學年度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第2學期調整上課日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1月1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006790號函辦理。

二、基於親子作息同步，及維護學生受教權益及家長照顧需求，爰進行旨揭上課日調整，相關調整作業如下：

(一)109年2月15日(六)上班上課(配合1月23日補班、配合6月30日補課)，當日課程請以各校週二原定課程為原則(中低年級請依原週二課程節數授課)。

(二)109年5月31日(日)-109年6月10日(三)：市立高中畢業典禮週。

(三)109年6月12日(五)-109年6月20日(六)：國中小畢業典禮週。

(四)109年6月29日(一)：108學年度第2學期休業式。

(五)109年6月30日(二)：上班不上課。



三、請各校預為規劃並及早提醒家長，以利後續安排。

四、另因行政院業於109年1月9日宣布未來農曆春節將透過補班挪移調整，從小年夜開始放假，以利國人做好返鄉規劃、分散車流，該署後續將研議常態性因應措施，以使親子作息同步。

五、檢附本市各級學校108學年度學生學年假期暨學校行事曆(109.01.16版)，如附件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國教科、體健科、社教科、特前科、督學室、輔導團、資訊小組、學管科)(含附件)

